

學校名稱：景文科技大學										是否選填一系(組)、 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統一入學測驗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招生群(類)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期甄試						指定項目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224001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備註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學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國文	x1.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40%	1 術科實作	占在照 證或順 序得獎 加分	是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國文	x1.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40%	1 術科實作	占在照 證或順 序得獎 加分	是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一般考生	32	96	英文	x2.00倍	術科實作	--	100.50%	2 統測科目英文	占在照 證或順 序得獎 加分	否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考生	0	0	數學	x1.00倍	--	--	--	3 統測科目國文	占在照 證或順 序得獎 加分	否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原住民考生	2	6	專業一	x1.00倍	--	--	--	4 統測科目數學	占在照 證或順 序得獎 加分	否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離島考生	0	-	專業二	x1.00倍	--	--	--	5 統測科目事業一	占在照 證或順 序得獎 加分	否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總級分	3.00	--	--	--	--	6 --	占在照 證或順 序得獎 加分	否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必繳資料	事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自傳及讀書計畫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備審資料	社會參與及學校幹部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7日(四)	選繳資料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選繳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	--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特別條件	本系為餐旅類相關學系，因課程學習及實習需要，就學期間須使用餐飲、旅館相關服務與人直接互動的特性，因此必需具有相當之視覺、聽覺功能、溝通能力、運用肢體操作設備、能迅速移動遠離危險、體力、能控管自身情緒、具相當之抗壓能力。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概以網路上傳方式繳交，本系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原住民考生可提供「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相關活動」證明，供備審資料審查時評分。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期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1.術科實作：實作分二部分，包括A二分鐘簡介（1.觀光旅遊基本概念、2.專題競賽經驗、3.簡單閱讀英語短句）；B一分鐘即席表達（1.抽籤選題：以航空廣播題為主、2.準備三分鐘、3.即席表達一分鐘）。 2.術科實作評分標準：組織架構能力30%、溝通表現50%。 3.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專業知識50%、發展潛力30%、學習態度20%。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備註										

1.學生須全旅遊相關產業實習，並於四年級上學期至海外參訪，費用需自費約新台幣78,000元，海外參訪費用無法辦理就學貸款。
2.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學則規範，畢業前應通過本系畢業條件標準。

1.抽籤選題：以航空廣播題為主、2.準備三分鐘、3.即席表達一分鐘）。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其
他
有
利
審
查
文
件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學校名稱：景文科技大學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統一入學測驗篩選 第一階段						總成績採計方法		
招生群(類)別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總成績同分酌取方法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224003	國文	--	國文	x1.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 術科實作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英文	x2.00倍			術科實作	--	2 統測科目英文
一般考生	25	75		數學	x1.00倍				--	3 統測科目國文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考生	0	0		專業一	x1.00倍	合計總 成績比 例10%			--	4 統測科目數學
原住民考生	1	3		專業二	x1.00倍				--	5 統測科目專業一
離島考生	0	--		總級 分	3.00				--	6 --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備審資料 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7日(四)	備審資料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公告甄選總成績證明 甄選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備審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特別條件 有相當之視覺、聽覺功能、溝通能力、運用肢體操作設備、能迅速移動應對危險、需久站、能控管自身情緒、具相當之抗壓能力。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本系為餐旅系相關學系，因課程學習及實習需要，就學期間須使用餐飲、旅館相關設備與人直接互動的特性，因此必需 原住民考生可提供「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相關活動」證明，供備審資料審閱評分。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第一階段備審資料一概以網絡上傳方式繳交，本系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則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1.術科實作：實作分二部分，包括A二分鐘簡介（1.觀光旅遊基本概念、2.專題競賽經驗、3.簡單閱讀英語短句）；B一分鐘即席表達（1.抽籤選題；以國內景點導覽為主、2.準備三分鐘、3.即席表達一分鐘）。 2.實作評分標準：組織架構能力30%、時間管控20%、整體表現50%。 3.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專業知識50%、發展潛力30%、學習態度20%。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1.學生須至旅遊相關產業實習，並於四年級上學期至海外參訪，費用需自費約新台幣78,000元，海外參訪費用無法辦理就學貸款。 2.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學則規範，畢業前應通過本系畢業條件標準。									
備註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學校名稱：景文科技大學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招生群(類)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224004	科目	國文	--	國文	x1.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 術科實作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英 文	--	英 文	x2.00倍		術科實作	--	2 統測科目英文	
一般考生	51	153	理 數 學	--	數學	x0.00倍			--	3 統測科目國文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考生	0	0	方 式	--	專業一	x0.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	4 統測科目專業一	
原住民考生	2	6	事 業	--	專業二	x0.00倍			--	5 統測科目專業二	
離島考生	1	--	總 級 分	3.00		--			--	6 --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 止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 起							備審資料 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7日(四)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公告甄選總成績說明 甄選德能績	110年6月23日(三) 10:00 前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報到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 止							--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 起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 止										
分發錄取生 上傳說明	110年7月12日(一) 17:00 止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備註											

- 1.大三校外實習為本系必修課程。
 2.「海外參訪研習與報告」為選修課程，約需自費新台幣76,000元，此項費用無法辦理就學貸款。
 3.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學則規範，畢業前應取得餐旅相關領域之證照及通過英語、電腦能力之檢定。
- #離島生名額：澎湖縣考生1名
- 1.餐旅技能實作流程：（1）考生請於【考生就位區】就定位。（2）實作測驗計時3分鐘內。（3）考生自【出餐桌】拿取托盤、水杯、可林杯、礦泉水、準備托物執行。（4）考生身體需確實繞過【折返線】後返回【用餐區】（去程+回程距離-20公尺）。
- 2.術科實作部分標準：速度與準度20%、儀容30%、整體表現50%。
- 3.考生如有其他畫面參考資料（例如：自傳、競賽成果等），可於實作當日帶至系上。
- 4.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專業知識50%、發展潛力50%。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學校名稱：景文科技大學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招生群(類)別		統一入學測驗篩選 第一階段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備審資料審查		鑑定	
考生身分		成績 處理 方式		國文 英 文		國文 英 文		最低滿分 得分		占總成績 比例	
一般考生	57	171	數學	--	國文	x1.00倍	國文	x2.00倍	術科實作	1 術科實作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考生	0	0	專業一	--	英文	x2.00倍	英文	x0.00倍	術科實作	2 統測科目英文	
原住民考生	2	6	專業二	--	數學	x0.00倍	數學	x0.00倍	--	3 統測科目國文	
離島考生	2	-	總級分	3.00	專業二	x0.00倍	專業二	x0.00倍	--	4 統測科目專業一	
					合計總成績比例10%				依標準	5 統測科目專業二	
									不加分	6 --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自傳及讀書計畫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檢討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8日(五)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公告甄選總成績 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本系為餐旅系相關學系，因課程學習及實習需要，就學期間須使用餐飲、旅館相關設備與人直接互動的特性，因此必需具備相當之視覺、聽覺功能、溝通能力、運用肢體操作設備、能迅速移動避離危險、需久站、能控管自身情緒、具相當之抗壓能力。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本系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則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分發錄取生 上傳說明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原住民考生可提供「原住民族文化學習相關活動」證明，供備審資料審查時評分。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術科實作測驗時間：10分鐘內完成。 2.術科實作測驗成品：繳交兩顆橄欖型胡蘿蔴（長度5.5~6公分，直徑1~1.5公分）及兩顆五刀型（酒桶型）馬鈴薯。※學生須穿完整廚衣，自備刀具、胡蘿蔴及馬鈴薯；砧板本系提供。 3.術科實作部分標準：寄生20%、時間40%、刀工：40%。 4.考生如有其他畫面參考資料（例如：自傳、競賽成果等），可於實作當日帶至系上。 5.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專業知識50%、發展潛力50%。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離島生名額：澎湖縣考生1名、金門縣考生1名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1.大三校外參訪為本系必修課程。 2.「海外參訪研習與報告」為選修課程，約需自費新台幣76,000元，此費用無法辦理就學貸款。 3.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學則規範，畢業前應取得餐旅相關領域之證照及通過英語、電腦能力之檢定。							
備註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學校名稱：景文科技大學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招生群(類)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科目 / 項目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景文科技大學 餐飲管理系烘焙組	科 目	成績 處理 方式	英 文	--	國 文	x1.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 術科實作	證 在照 在校或 順序 業成 績加 分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英 文	--	英 文	x2.00倍		術科實作	--	2 統測科目英文		
一般考生	29	87		數 學	--	數 學	x0.00倍			--	3 統測科目國文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考生	0	0		專 業 一	--	專 業 一	x0.00倍	合計總 成績比 例10%		--	4 統測科目專業一		
原住民考生	1	3		專 業 二	--	專 業 二	x0.00倍			--	5 統測科目專業二		
離島考生	1	--		總 級 分	3.00		--			--	6 --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 止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 起								備審資料 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9日(六)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公告甄選總成績證明 郵戳地點	110年6月23日(三) 10:00 前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 止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 起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 止												
分發錄取生 上傳說明	110年7月12日(一) 17:00 止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原住民考生	可提供「原住民族文化學程相關活動」證明，供備審資料審閱評分。												
第一階段備審資料上傳方式	以網絡上傳方式繳交，本系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則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第一階段備審資料上傳時間	10分鐘內完成。												
備審資料上傳說明	1.術科實作測驗時間：10分鐘內完成。 2.術科實作測驗品：使用考場所提供的發鮮奶油，將其調合成紅色，再填入烘焙用三角紙，在所提供之派盤底部上方，擠出『生日快樂-Happy Birthday』字體，完成後繳交。 ※學生須穿完整廚衣，打發鮮奶油、三角紙、剪刀及紅色（可食用）調色膏，均由學校提供。 3.術科實作評分標準：衛生20%、時間40%、齊整40%。備審資料審評分標準，專業知識50%、發展潛力50%。 4.考生如有其他書面參考資料（例如：自傳、競賽成果等），可於實作當日帶至系上。												
#離島考生名額：	澎湖縣學生1名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1.大三校外參訪為本系必修課程。 2.「海外參訪研習與報告」為選修課程，約需自費新台幣76,000元，此項費用無法辦理就學貸款。												
備註	3.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學則規範，畢業前應取得餐旅相關領域之證照及通過英語、電腦能力之檢定。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指定項目				甄試			
科目	篩選 倍率	國文	英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x0.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占總成績 比例	在校學業成績	證照或得 獎加分	順序	科目 / 項目		
成績 處 理 方 式	國文	--	國文	x0.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40%	1	術科實作		
學生身分	英文	--	英文	x0.00倍		術科實作	--	100	50%	2	統測科目專業一		
一般考生	數學	--	數學	x0.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	--	--	3	統測科目專業二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考生	專業一	--	專業一	x1.00倍			--	--	--	4	統測科目國文		
原住民考生	專業二	--	專業二	x1.00倍			--	--	--	5	統測科目英文		
離島考生	總級分	3.00	--				--	--	--	6	--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備審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 起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17日(四)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 前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 止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 起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6月25日(五) 12:00 止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特別條件	不要求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參考條件 不要求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樣以網絡上傳方式繳交，本系統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備註	原住民考生可提供「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相關活動」證明，供備審資料審查時評分。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1.術科實作為：（1）自我介紹1分鐘（2）針對自我介紹問答1分鐘（3）行銷流通短文閱讀2分鐘。實作行銷流通短文閱讀之文章共計3篇，試題與參考解答於甄選前一個月，公告於本校行銷與流通管理系網站，文章共計3篇，採題庫抽籤方式抽選一篇文章，進行現場閱讀並口述答客評分。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2.術科實作評分標準：創意與表達50%、發展潛力40%、專業知識30%。												
備註	3.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進行現場閱讀並口述答客評分。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1.本系實施國內校外實習課程，學生於實習期間並無需支付除學雜費外之額外實習費用。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2.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學則規範，畢業前應取得之專業點數，通過語文能力測驗及應修學程課程，則依本系相關規定辦理。												

學校名稱：景文科技大學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統一入學測驗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招生群(類)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9)商業與管理群	國文	成績 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期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例	在校學 業成績	證照或得 獎加分	順序
考生身分	224009	英文	--	x0.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40%			1 術科實作
一般考生	15	數學	--	x0.00倍	術科實作	--	100	50%			2 統測科目專業一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專業一	--	x1.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	--	--			3 統測科目專業二
原住民考生	2	專業二	--	x1.00倍		--	--	--			4 統測科目國文
離島考生	0	總級分	3.00	--		--	--	--			5 統測科目英文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6 --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備審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7日(四)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特別條件	不要求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備審資料一律以網路上傳方式繳交，本系統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參考條件	不要求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1.術科實作為：(1)自我介紹1分鐘(2)針對自我介紹問答1分鐘(3)行銷流通短文閱讀2分鐘。實作行銷流通短文閱讀之文章共計3篇，試題與參考解答於甄選前一個月，公告於本校行銷與流通管理系網站，文章共計3篇，採題場抽籤方式抽選一篇文章，進行現場閱讀並口述答案評分。 2.術科實作評分標準：創意與表達50%、發展潛力40%、專業知識30%。 3.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創意與表達50%、發展潛力40%、專業知識30%。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1.本系實施國內校外實習課程，學生於實習期間並無需支付除學雜費外之額外實習費用。 2.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學則規範，畢業前應取得之專業點數，通過語文能力測驗及應修學程課程，則依本系相關規定辦理。										
備註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指定項目				甄試			
科目	篩選 倍率	國文	英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x0.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占總成績 比例	在校學業成績	證照或得 獎加分	順序	科目/項目		
成績 處 理 方 式	17 餐旅群 17 餐旅群	國文	英文	x0.00倍	x0.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40%	1	術科實作		
學生身分	招生名額 13	預計甄試人數 39	數學	x0.00倍	x0.00倍	術科實作	--	100	50%	2	統測科目專業一		
一般考生			專業一	--	專業一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	--	--	3	統測科目專業二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考生	0	0	專業二	--	專業二	--	--	--	--	4	統測科目國文		
原住民考生	0	0	總級分	3.00	--	--	--	--	--	5	統測科目英文		
離島考生	0	--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6	--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備審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備審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7日(四)			--								
甄試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特別條件	不要求		參考條件	不要求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備審資料一概以網路上傳方式繳交，本系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原住民考生可提供「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相關活動」證明，供備審資料審查時評分。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備註		1.術科實作：(1)自我介紹1分鐘(2)針對自我介紹問答1分鐘(3)行銷流通短文閱讀2分鐘。實作行銷流通短文閱讀之文章共計3篇，試題與參考解答於甄選前一個月，公告於本校行銷與流通管理系網站，文章共計3篇，採題場抽籤方式抽選一篇文章，進行現場問答並口述答客評分。 2.術科實作評分標準：創意與表達50%、發展潛力40%、專業知識30%。 3.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創意與表達50%、發展潛力40%、專業知識30%。 1.本系實施國內校外實習課程，學生於實習期間並無需支付除學雜費外之額外實習費用。 2.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學則規範，畢業前應取得到之專業點數，通過語文能力測驗及應修學程課程，則依本系相關規定辦理。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第一入學測驗篩選										第二階段指定期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第一階段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得分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招生群(類)別	15外語群英語類	科目	篩選 倍率	成績 處 理 方 式	國文	英文	數學	專業一	專業二	專業三	專業四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備審資料審查	術科實作	最低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例	在學校業成績 獎加分	證照或得 獎加分	順序	科目/項目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224012				x0.00倍	x0.00倍	x0.00倍					--	--	--	--	100	40%				1	術科實作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x0.00倍	x0.00倍	x0.00倍					--	--	--	--	100	50%				2	統測科目專業一	
一般考生	14	42														--	--				3	統測科目專業二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	--				4	統測科目英文	
原住民考生	0	0														--	--				5	統測科目數學	
離島考生	0	-														--	--				6	統測科目國文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8日(五)														--	--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	--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	--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備註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以網路上傳方式繳交，本系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原住民考生可提供「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相關活動」證明，供備審資料審查時評分。

術科實作內容：為英語表達與理解能力的呈現。實作流程為學生抽取考題，考題為總字數約達150字左右的幾段英文短句，考生於英語短句朗讀後，詮釋其中文意義。實作試題的範例於甄試前一個月公告於本校買系網站。

1.術科實作內容：為英語表達與理解能力。
 2.術科實作評分標準：進行3-4分鐘英語朗讀與國語的口語解說。英文發音與流暢度30%、文義的中文解說正確度30%、整體表現30%。
 3.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發展潛力40%、專業知識30%、資料整理30%。

畢業條件依本校及本系相關辦法辦理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第一階段 統一入學測驗選 科										第二階段 指定期 定項目 甄試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第一階段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 績 績 績 績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率					指定項目 指定期 定項目 指定期 定項目 指定期 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最高 滿分		占總成 績比例		在校業 成績 業成績 業成績 業成績		證照或得 獎加分		順序		科目/項目	
招生群(類)別	16外語群曰語類	國文	-	國文	x0.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40%			術科實作	1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224015	英文	-	英文	x0.00倍	術科實作	--	100	50%			統測科目專業一	2																	
考生身分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	數學	x0.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	--	--			統測科目專業二	3																	
一般考生	10	方式	-	專業一	-	專業一	x1.00倍	--	--			統測科目國文	4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考生	0	專業二	-	專業二	-	專業二	x1.00倍	--	--			統測科目英文	5																	
原住民考生	0	總級分	3.00	-	-	-	--	--	--			--	6																	
離島考生	0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外語能力證明	外語能力證明	外語能力證明	外語能力證明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8日(五)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特別條件	不要求	參考條件	不要求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概以網路上傳方式繳交，本系統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1.簡易商業新聞共計3題，以抽籤方式抽選1題，現場進行閱讀分析及相關問題回答，題目於甄試前一個月公告於本校企管系網站。 2.審作評分標準：服儀態度20%、表達能力20%、專業知識30%、整體表現40%。 3.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發展潛力40%、專業知識30%、資料整理能力30%。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學則規範。																													
備註	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學則規範。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第一階段 統一入學測驗選 擇										第二階段 指定期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招生群(類)別		第一階段 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在校業成績 滿分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招生名額	國文	國文	英文	英文	數學	數學	專業一	專業一	專業二	專業二	總級分	3.00	--	備審資料審查	100	40%	術科實作	1	術科實作	統測科目專業一	統測科目專業二	統測科目專業二	
考生身分	預計甄試人數	224016	224016	14	42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0	0	原住民考生	0	離島考生	0	750元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必繳資料	備審資料	--	100	50%	--	2	統測科目專業一	統測科目專業二	統測科目專業二
一般考生	甄試日期	14	14	0	0	原住民考生	0	0	離島考生	0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	100	50%	--	3	統測科目專業一	統測科目專業二	統測科目專業二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18日(五) 10:00前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100	40%	--	4	統測科目國文	統測科目英文	統測科目英文	
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	備審資料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備審資料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日期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日期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日期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日期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日期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日期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日期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日期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日期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1.簡易商業新闖天下評分標準：服儀態度20%、專業知識20%、專業知能20%、整體表現40%。
 2.審作評分標準：服儀態度20%、專業知識30%、資料整理能力30%。
 3.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發展潛力40%、專業知識30%、資料整理能力30%。

備註：1.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相關活動」證明，供備審資料審查時評分。
 2.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相關活動」證明，供備審資料審查時評分。
 3.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相關活動」證明，供備審資料審查時評分。

景文科技大學										是否限額填一系(組)、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統一入學測驗篩選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成績 處 理 方 式	科 目		篩選 倍 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 定 項 目		在 校 學 業 成 績 證 照 或 得 分 加 分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國 文		--		國 文 x0.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40%		1 術科實作
	英 文		--		英 文 x0.00倍		術科實作		-- 100 50%		2 統測科目專業一
	數 學		--		數 學 x0.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 -- -- --		3 統測科目專業二
	專 業 一		--		專 業 一 x1.00倍		專 業 二 x1.00倍		-- -- -- --		4 統測科目數學
	專 業 二		--		專 業 二 x1.00倍		專 業 三 x1.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國文
	總 級 分		3.00		--		--		-- -- -- --		6 --
	指 定 項 目 甄 試 收 費		750元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事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 -- -- --		
	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甄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備 審 資 料		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8日(五)		備 審 資 料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公告甄試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備 審 資 料		其他學習〈作品〉成果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備 審 資 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備 審 資 料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特 別 條 件		不要求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備 審 資 料		參 考 條 件		不要求			
備 審 資 料 上傳說明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概以網路上傳方式繳交，本系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指 定 項 目 甄 試 說 明		1.實作：運用MS Office Word或PowerPoint軟體製作－單行鍵活動文宣（素材請自備）；並敘述說明特色與訴求。實施細節將於甄試作業前兩週於系網公告。 2.術科實作評分標準：軟體功能之熟稔度40%、文宣之創意與效用效果30%、文宣訴求內容之整體呈現40%。 3.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專業知識30%、求學動機及個人特質30%、發展潛力40%。									
離 告 考 生 縣 市 別 限 制		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及本系相關辦法辦理，學生於畢業前應取得系訂證照。		備註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學校名稱：景文科技大學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統一入學測驗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招生群(類)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指定項目			甄試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科目/項目
	科目	篩選 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國文	英文	備審資料審查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例	在校業 成績	證照或得 獎加分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224018	--	x0.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40%					術科實作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x0.00倍	術科實作	--	100	50%					統測科目專業一
一般考生	11	33	x0.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	--	--					統測科目專業二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考生	0	0	x0.00倍	專業一	x1.00倍	--	--					統測科目數學
原住民考生	0	0	x0.00倍	專業二	x1.00倍	--	--					統測科目國文
離島考生	0	-	x0.00倍	總級分	3.00	--	--					6 --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備審資料	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8日(五)			選繳資料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選繳資料	其他學習〈作品〉成果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選繳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參考條件	不要求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樣以網路上傳方式繳交，本系統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原住民考生可提供「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相關活動」證明，供備審資料審查時評分。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1.實作：運用MS Office Word或PowerPoint軟體製作—頁行銷活動文宣（素材請自備），並敘述說明特色與訴求。實施細節將於甄試作業前兩週於系網公告。 2.術科實作評分標準：軟體功能之熟稔程度40%、文宣之創意與視覺效果30%、文宣訴求內容之整體呈現30%。 3.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專業知識30%、求學動機及個人特質30%、發展潛力40%。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及本系相關辦法辦理，學生於畢業前應取得系訂證照。											
備註	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及本系相關辦法辦理，學生於畢業前應取得系訂證照。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第一入學測驗篩選										第二階段指定期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第一階段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得分					最高滿分					占總成績 比重		證照或得 獎加分		順序		科目/項目	
招生群(類)別	(9)商業與管理群	國文	--	國文	x0.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40%		術科實作	1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224019	英文	--	英文	x0.00倍	術科實作	--	100	50%		統測科目專業一	2																						
考生身分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	數學	x0.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	--	--		統測科目專業二	3																						
一般考生	10	30									統測科目數學	4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考生	0	0	專業一	--	專業一	x1.00倍	--	--	--		統測科目國文	5																						
原住民考生	1	3	專業二	--	專業二	x1.00倍	--	--	--		--	6																						
離島考生	0	--	總級分	3.00	--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備審資料	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8日(五)	選繳資料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選繳資料	其他學習〈作品〉成果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選繳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特別條件	不要求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樣以網路上傳方式繳交，本系統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原住民考生可提供「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相關活動」證明，供備審資料審查時評分。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1.實作：運用MS Office Word或PowerPoint軟體製作—頁行鈕活動文宣（素材請自備），並敘述說明特色與訴求。實施細節將於甄試作業前兩週於系網公告。 2.術科實作評分標準：軟體功能之熟稔程度40%、文言之創意與視覺效果30%、文言訴求內容之整體呈現30%。 3.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專業知識30%、求學動機及個人特質30%、發展潛力40%。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及本系相關辦法辦理，學生於畢業前應取得分及証照。																																
備註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學校名稱：景文科技大學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統一入學測驗甄選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傳分		占總成績 比例		在校學業成績 佔比	
招生群(類)別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國文	--	國文	x0.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40%	40%	40%	順序	科目/項目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224020	英文	--	英文	x0.00倍	術科實作	--	100	50%	50%	50%	1	術科實作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6	數學	x0.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	--	--	依加分 標準	依加分 標準	2	統測科目專業一
一般考生	2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考生	0	專業一	--	專業一	--	--	--	不予以 採計	不予以 採計	3	統測科目專業二
原住民考生	0	原住民考生	0	專業二	--	專業二	--	--	--	不予以 採計	不予以 採計	4	統測科目數學
離島考生	0	離島考生	-	總級分	3.00	--	--	--	--	不予以 採計	不予以 採計	5	統測科目國文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自傳及讀書計畫		自傳及讀書計畫		6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必繳資料		備審資料		社會參與及學校幹部		社會參與及學校幹部		7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備審資料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8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8日(五)		備審資料		其他學習〈作品〉成果		其他學習〈作品〉成果		其他學習〈作品〉成果		9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10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11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12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13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14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15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16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及本系相關辦法辦理，學生於畢業前應取得分滿30%。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17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學校名稱：景文科技大學

是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第一入學測驗甄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招生群(類)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指定項目			甄試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科目		篩選 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傳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例		在校學業成績 獎照或得 獎加分		順序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國文	--	國文	x0.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40%									1	術科實作	
一般考生	預計甄試人數	英文	--	英文	x0.00倍	術科實作	--	100	50%									2	統測科目專業一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9	數學	--	數學	x0.00倍	合佔總 成績比 例10%	--	--	--									3	統測科目專業二	
原住民考生	0	專業一	--	專業一	x1.00倍		--	--	--									4	統測科目數學	
離島考生	0	專業二	--	專業二	x1.00倍		--	--	--									5	統測科目國文	
		總級分	3.00	--			--	--	--									6	--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自傳及讀書計畫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必繳資料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備審資料		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8日(五)		選繳資料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選繳資料		其他學習〈作品〉成果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選繳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特別條件		不要求		參考條件		不要求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備審資料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概以網絡上傳方式繳交，本系統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原住民考生可提供「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相關活動」證明，供備審資料審查時評分。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1. 實作：運用MS Office Word或PowerPoint軟體製作—頁行鈎活動文宣（素材請自備），並敘述說明特色與訴求。實施細節將於甄試作業前兩週於系網公告。 2. 術科實作評分標準：軟體功能之熟稔程度40%、文言之創意與視覺效果30%、文言訴求內容之整體呈現30%。 3. 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專業知識30%、求學動機及個人特質30%、發展潛力40%。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及本系相關辦法辦理，學生於畢業前應取得系訂證照。																		
備註		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及本系相關辦法辦理，學生於畢業前應取得系訂證照。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學校名稱：景文科大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指定項目		甄試		總成績		總成績採計方式			
科目	篩選 倍率	國文	x0.00倍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備審資料審查	最低傳分	滿分	占總成績 比例	在校業成績	證照或得 獎加分	順序	科目/項目	
成績 處 理 方 式	國文 英 文 數 學 專 業 — — — —	-- -- -- -- -- -- -- --	x0.00倍 x0.00倍 x0.00倍 x1.00倍 x1.00倍 x1.00倍 x1.00倍 --	備審資料審查 術科實作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 -- -- -- -- -- -- --	-- -- -- -- -- -- -- --	100 100 -- -- -- -- -- --	40% 50% -- -- -- -- -- --			1 2 3 4 5 6	術科實作 統測科目專業一 統測科目專業二 統測科目數學 統測科目國文 --	
指定期 項目甄試收 費	750元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備審資料	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8日(五)	選繳資料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選繳資料	其他學習〈作品〉成果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選繳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不需求	參考條件 不要求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特別條件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概以網絡上傳方式繳交，本系統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原住民考生可提供「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相關活動」證明，供備審資料審查時評分。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實作：運用MS Office Word或PowerPoint軟體製作—頁行銷活動文宣（素材請自備），並敘述說明特色與訴求。實施細節將於甄試作業前兩週於系網公告。 2.術科實作評分標準：軟體功能之熟稔程度40%、文言之創意與視覺效果30%、文言訴求內容之整體呈現30%。 3.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專業知識30%、求學動機及個人特質30%、發展潛力40%。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及本系相關辦法辦理，學生於畢業前應取得分滿分。										
備註			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及本系相關辦法辦理，學生於畢業前應取得分滿分。										

學校名稱：景文科技大學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統一入學測驗					第二階段指定期					科目	科目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優成績	占總成績比例		
招生群(類)別	(9)商業與管理群	國文	英文	數學	專業一	專業二	備審資料審查	備審資料製作	合占總成績比例10%	依加分標準	順序	科目	科目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224023	x0.00倍	x0.00倍	x0.00倍	--	--	--	--	40%	1	術科實作	術科實作			
考生身分	預計甄試人數	9	9	9	--	--	--	--	50%	2	統測科目專業一	統測科目專業一			
一般考生	3	0	0	0	--	--	--	--	--	3	統測科目專業二	統測科目專業二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0	0	--	--	--	--	--	4	統測科目國文	統測科目國文			
原住民考生	1	3	3	3	--	--	--	--	--	5	統測科目英文	統測科目英文			
離島考生	0	--	--	--	3.00	--	--	--	--	6	--	--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自傳及讀書計畫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	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	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	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	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7日(四)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	--	--	--	--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	--	--	--	--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不要求	不要求	不要求	不要求	不要求	參考條件	參考條件	不要求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概以網絡上傳方式繳交，本系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1.基礎理財知識共計三題，試題與參考解答皆於甄試前一個月，公告於本系網站。現場抽籤抽取一題並口述答案。 2.審作評分標準:學習潛力(50%)、表達能力(50%)。 3.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專業知識30%、求學動機及個人特質30%、發展潛力40%。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1.本系特訂立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詳本系網站資訊）。實習課程無需繳交額外費用，大部分與本系統教合作單位實習完畢後會核發工讀金給同學。 2.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學則規範，畢業前應取得之證照依本系相關辦法辦理。														
備註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第一階段 統一入學測驗篩選		第二階段 指定項目甄試													
科目	篩選 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期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例	在校學 業成績	在學校 業成績	證照或得 獎加分	順序	科目/項目				
國文	--	國文 x0.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40%				1	術科實作				
英文	--	英文 x0.00倍	術科實作	--	100	50%				2	統測科目專業一				
數學	--	數學 x0.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	--	--				3	統測科目專業二				
專業一	--	專業一 x1.00倍		--	--	--				4	統測科目國文				
專業二	--	專業二 x1.00倍		--	--	--				5	統測科目英文				
總級分	3.00	--		--	--	--				6	--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自傳及讀書計畫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7日(四)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概以網絡上傳方式繳交，本系統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1.基礎理財知識共計三題，試題與參考解答皆於甄試前一個月，公告於本系網站。現場抽籤抽取一題並口述答案。 2.審作評分標準：學習適應力 (50%) 、表達能力 (50%)。 3.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專業知識30%、求學動機及個人特質30%、發展潛力40%。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1.本系特訂立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詳本系網站資訊），實習課程無需繳交額外費用，大部分與本系建教合作單位實習完畢後會核發工讀金給同學。 2.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學則規範，畢業前應取得之證照依本系相關辦法辦理。														
備註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第一階段 統一入學測驗篩選					第二階段 指定項目甄試					科目	科目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成績 績	科目	篩選 倍率	成績加權	指定期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例	在校業 成績	證照或得 獎加分	順序	科目/項目
招生群(類)別	17 餐旅群	國文	--	國文	x0.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40%			1	術科實作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224025	英文	--	英文	x0.00倍	術科實作	--	100	50%			2	統測科目專業一
考生身分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	數學	x0.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	--	--			3	統測科目專業二
一般考生	3	9	方式	事業一	--	事業一	x1.00倍	--	--	不予 採計	依加分 標準	4	統測科目國文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考生	0	0	方式	事業二	--	事業二	x1.00倍	--	--			5	統測科目英文
原住民考生	0	0	方式	總級分	3.00	--	--	--	--			6	--
離島考生	0	-	方式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備審 資料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15日(二)	備審 資料	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0:00 起	備審 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7日(四)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 前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特別條件	不要求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概以網絡上傳方式繳交，本系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1.基礎理財知識共計三題，試題與參考解答皆於甄試前一個月，公告於本系網站。現場抽籤抽取一題並口述答案。 2.審作評分標準：學習潛力（50%）、表達能力（50%）。 3.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專業知識30%、求學動機及個人特質30%、發展潛力40%。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1.本系特訂立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詳本系網站資訊），實習課程無需繳交額外費用，大部分與本系統教合作單位實習完畢後會核發工讀金給同學。 2.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學則規範，畢業前應取得之證照依本系相關辦法辦理。												
備註													

第一入學測驗甄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第一階段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比例		證照或得獎加分		順序																		
招生群(類)別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科目	篩選 倍率	成績 處 理 方 式	國文	--	國文	x0.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40%	術科實作	1	術科實作	--	100	50%	統測科目專業一	2	統測科目專業一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224026	英 文	--	預計甄試人數	英 文	--	英 文	x0.00倍	術科實作	--	100	50%	統測科目專業二	3	統測科目專業二	--	100	50%	統測科目英文	4	統測科目英文																			
考生身分	8	數 學	--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數 學	--	數 學	x0.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	--	--	統測科目國文	5	統測科目國文	--	--	--	統測科目數學	6	統測科目數學																			
一般考生	24	專 業 一	--	原住民考生	專 業 一	--	專 業 一	x1.00倍	專 業 二	--	專 業 二	x1.00倍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專 業 二	--	原住民考生	專 業 二	--	離島考生	-	總級分	3.00	--	--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指 定 项 目甄 試 收 費	750元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備審資料	社會參與及學校幹部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7日(四)	備審資料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備審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特別條件	不要求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參 考 條 件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不要求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樣以網絡上傳方式繳交，本系統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指 定 项 目 甄 試 說 明	1. 實作考科為財務金融基本概念、實作流程為由學生抽取題題，並回答財務金融相關問題，實作範例於甄試前一個月公告於本校財務金融系網站。 2. 實作評分標準：表達（30%）、態度（30%）、成果（40%）。 3. 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專業知識30%、求學動機及個人特質30%、發展潛力40%。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1、本系「校外實習」課程，學生於實習期間並無需支付除學雜費外之額外實習費用，且有四大全學年帶薪實習的機會。 2、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及本系相關辦法辦理。																																							
備註																																								
學校名稱：景文科大																																								

第一入學測驗甄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指定項目		甄試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招生群(類)別		(9)商業與管理群				科目		篩選 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得 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例		證照或得 獎加分		順序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224027	國文	--	國文	x0.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40%		1		術科實作		2		統測科目專業一										
考生身分	預計甄試人數	英文	--	英文	x0.00倍	術科實作		--		100		50%		--		3		統測科目專業二		3										
一般考生	12	數學	--	數學	x0.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		--		--		不予以加分 標準		4		統測科目英文		4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36	專業一	--	專業一	x1.00倍	專業二		--		--		--		--		5		統測科目國文		5										
原住民考生	0	專業二	--	專業二	x1.00倍	總級分		3.00		--		--		--		6		統測科目數學		6										
離島考生	0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自傳及讀書計畫		7		備註		備註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22:00止	110年6月9日(三)	必繳資料	備審資料										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		8		備註		備註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0:00 起	110年6月15日(二)	備審資料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9		備註		備註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7日(四)	110年6月23日(三)	備審資料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0:00 前		--		備註		備註										
公告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2:00止	110年6月24日(四)	備審資料	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0:00起		不要求		備註		備註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2:00止	110年6月25日(五)	備審資料	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0:00起		不要求		備註		備註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7:00止	110年7月12日(一)	備審資料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概以網絡上傳方式繳交，本系統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相關活動」證明，供備審資料審查時評分。		10		備註		備註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7:00止	110年6月25日(五)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1. 實作考科為財務金融基本概念，實作流程為由學生抽取題目，並回答財務金融相關問題，實作範例於甄試前一個月公告於本校財務金融系網站。		11		備註		備註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備註	備註	備審資料	2. 實作評分標準：表達（30%）、態度（30%）、成果（40%）。										3. 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專業知識30%，求學動機及個人特質30%、發展潛力40%。		12		備註		備註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備註	備註	備審資料	1、本系「校外實習」課程，學生於實習期間並無需支付除學雜費外之額外實習費用，且有四大全學年帶薪實習的機會。 2、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及本系相關辦法辦理。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第一入學測驗甄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第一階段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比例		證照或得獎加分		順序			
招生群(類)別	20 藝術群影視類	科目	篩選 倍率	成績 處 理 方 式	國文	--	國文	x0.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40%									術科實作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224028	英 文	--	預計甄試人數	英 文	--	英 文	x0.00倍	術科實作	--	100	50%									統測科目專業一				
考生身分	8	數 學	--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數 學	--	數 學	x0.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	--	--									統測科目專業二				
一般考生	24	專 業一	--	原住民考生	專 業一	--	專 業一	x1.00倍		--	--	--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考生	0	專 業二	--	原住民考生	專 業二	--	專 業二	x1.00倍		--	--	--									統測科目國文				
離島考生	0	總級分	3.00							--	--	--									統測科目數學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備審資料							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7日(四)	備審資料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備審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備審資料							--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特別條件	不要求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概以網絡上傳方式繳交，本系統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相關活動」證明，供備審資料審查時評分。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1. 實作考科為財務金融基本概念，實作流程為由學生抽取題題，並回答財務金融相關問題，實作範例於甄試前一個月公告於本校財務金融系網站。 2. 實作評分標準：表達（30%）、態度（30%）、成果（40%）。 3. 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專業知識30%、求學動機及個人特質30%、發展潛力40%。																
備註									1. 本系「校外實習」課程，學生於實習期間並無需支付除學雜費外之額外實習費用，且有四大全學年帶薪實習的機會。 2. 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及本系相關辦法辦理。																

第一入學測驗篩選										第二階段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校系科大學生 應用外語系英文組					統一入學測驗篩選					統一入學測驗					指定項目					最低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比例		在校業成績		證照或得獎加分		順序		科目/項目	
招生群(類)別	15 外語群英語類	國文	--	國文	x1.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50%	英文	--	英文	x1.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50%	英文	--	統測科目英文	1	統測科目英文	是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224029	英文	--	英文	x1.00倍	術科實作	--	100	40%	數學	--	數學	x0.00倍	合占總成績比例10%	--	--	--	不予以加分	採計	統測科目專業二	2	統測科目專業二	否															
考生身分	預計甄試人數	42	--	--	--	--	--	--	--	專業一	--	專業一	x1.00倍	成績比例10%	--	--	--	不予以加分	採計	統測科目專業一	3	統測科目專業一	否															
一般考生	14	0	0	0	0	專業二	--	專業二	x2.00倍	專業二	--	專業二	x2.00倍	--	--	--	不予以加分	採計	術科實作	4	術科實作	否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3	3	-	-	總級分	3.00	--	--	--	--	--	--	--	--	--	不予以加分	採計	統測科目國文	5	統測科目國文	否																
原住民考生	1	0	0	0	0	指定期項甄試收費	750元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	--	--	--	不予以加分	採計	統測科目/項目	6	統測科目/項目	否																
離島考生	0	0	0	0	0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備審資料	社會參與及學校幹部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	--	--	--	不予以加分	採計	統測科目/項目	7	統測科目/項目	否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	公告甄試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甄試總成績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分發錄取生報到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上傳說明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一入學測驗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指定項目				甄試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招生群(類)別		16外語群日語類 224031				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比例		獎照或得 獎加分		順序	科目/項目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學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國文	--	國文	x1.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50%							1	術科實作		
一般考生	40	120	英文	--	英文	x1.00倍	術科實作	--	100	40%								2	統測科目專業二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數學	--	數學	x1.00倍	合佔總 成績比 例10%	--	--	--								3	統測科目國文		
原住民考生	2	6	專業一	--	專業一	x1.00倍		--	--	--								4	統測科目英文		
離島考生	0	-	專業二	--	專業二	x2.00倍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一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總級分	3.00	--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自傳及讀書計畫											6	--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備審資料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備審資料				社會參與及學校幹部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社會參與及學校幹部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備審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甄試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備審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備審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備審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備審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學校名稱：景文科技大學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一入學測驗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系科組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指定項目				甄試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招生群(類)別		17 餐旅群		國文		國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期目		最低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比例		在在校業成績		證照或得獎加分		順序		科目/項目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224032	學生身分	預計甄試人數	國文	--	英文	--	數學	--	專業一	--	專業二	--	總級分	3.00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50%			1	術科實作		
一般考生	17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國文	x1.00倍	英文	x1.00倍	數學	x1.00倍	專業一	--	專業二	--	--	--	備科實作	--	100	40%			2	統測科目專業二		
原住民考生	0	離島考生	0	國文	x1.00倍	英文	x1.00倍	數學	x1.00倍	專業一	x1.00倍	專業二	x2.00倍	--	--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	--	--			3	統測科目國文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自傳及讀書計畫		依加分標準		不予以採計		採計		依加分標準		不予以採計		依加分標準		不予以採計		依加分標準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備審資料		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備審資料		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		備審資料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甄試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備審資料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備審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特別條件		不要求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備審資料上傳方式繳交，本系統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面試時之基本表現與態度60%、日語表達能力20%、其他特殊表現20%。		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1)自我介紹問答1分鐘、(2)針對自我介紹問答1分鐘、(3)日文短文閱讀1分鐘，實作日文短文文章於甄選前一個月，公告於本校應用外語系網站文章共計3篇，採現場抽籤方式抽選1篇文章，現場進行閱讀評分。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1.本系畢業修件依本校則規範。 2.本系與日本別府大學、筑波大學、東北文教大學等簽訂短期留學合約並互訂學分抵免辦法。 3.本系輔導學生利用暑假起日進行海外實習。		備註																					

學校名稱：景文科技大學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統一入學測驗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招生群(類)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指定項目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科目 成績 績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國文 英文 數學		x1.00倍 x1.00倍 x0.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術科實作	
一般考生		56		168						-- 100 40%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考生		0		0		專業—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2 備審資料審查 3 統測科目專業一 4 統測科目專業二	
原住民考生		2		6		專業—		專業—		-- -- 不予依加分 標準 採計	
離島考生		0		-		繩級 分		3.00		5 統測科目國文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必繳資料		事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6 --	
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必繳資料		自傳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備審 資料		其他學習〈作品〉成果					
甄試日期		10:00 起		必繳資料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18日(五)		選繳資料		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 前		選繳資料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 止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 止		本系部份實作課程、專題製作時學生須具備獨立操作搖杆器能力、個人安全維護能力、視覺色彩判定能 力、繪圖設計、構想能力。		參考條件 件 不要求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 起		正(備)取生名單 上傳說明		110年6月25日(五) 12:00 止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欄以網絡上傳方式繳交，本系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原住民考生可提供「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相關活動」證明，供備審資料審查評分。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 止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術科實作」為創意發想術科考試，須自備2B-6B鉛筆、軟橡皮擦等素描繪圖用具。術科實作：基礎描繪思30%、主題創意構思30%、畫面構成能力20%、畫面整體性20%。 2. 備審資料審查：高中歷年成績單及社團表現證明20%、自傳20%、相傳競賽成果及作品集40%、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學習報告〈成果〉20%。備審資料以網路上傳方式繳交。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1. 本系畢業生須參加畢業展所體費用經新台幣8,000元。 2. 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學則規範，畢業前應取得視覺傳達設計、ACAA等相關證照。			
備註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學校名稱：景文科技大學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是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招生群(類)別	統一入學測驗篩選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第一階段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07 設計群	科目	篩選 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占總 成績比 例	在榜 學業成 績得 獎加分	科目 / 項目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國文	--	x1.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40%	
一般考生	18	英文	--	x1.00倍	術科實作	--	100	50%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考生	0	數學	--	x0.00倍	--	--	--	2 備審資料審查	
原住民考生	1	專業— 方式	--	x1.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	--	3 統測科目專業—	
離島考生	0	專業— 繩級 分	--	x1.00倍	--	--	--	4 統測科目專業二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專業— 繩級 分	3.00	--	--	--	--	5 統測科目圖文	
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 (三) 22:00止	必繳資料						6 --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 (二) 10:00 起	備審 資料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8日 (五)	必繳資料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3日 (三) 10:00 前	選繳資料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 (四) 12:00 止	選繳資料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 (五) 10:00 起	備審 資料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 (五) 12:00 止	特別條件	本系部份實作課程、專題製作時學生須具備獨立操作搖臂器能力、個人安全維護能力、視覺色彩判定能 力、繪圖設計、構想能力。		參考條 件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 (一) 17:00 止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欄以網絡上傳方式繳交，本系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原住民考生可提供「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相關活動」證明，供備審資料審查評分。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1.「術科實作」為創意發想術科考試，須自備2B-6B鉛筆、軟橡皮擦等素描繪圖用具。術科實作：基礎描繪能力30%、主題創意構思30%、畫面構成能力20%、畫面整體性20%。 2.備審資料審查：高中歷年成績單及社團表現證明20%、自傳20%、相關競賽成果及作品集40%。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學習報告〈成果〉20%。備審資料以網路上传方式繳交。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備註	1.本系畢業生須參加畢業展所需費用約新台幣8,000元。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統一入學測驗篩選 第一階段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滿分 占總成績比例			在榜 成績比 例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招生群(類)別		13 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科目		國文		x1.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40%		順序		科目 / 項目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224035	成績	國文	--	科目	國文	x1.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術科實作	1	術科實作	--	100 50%	2	備審資料審查	術科實作			
考生身分	5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15	成績 倍率	英文	x1.00倍	術科實作	--	3	統測科目專業一	--	--	3	統測科目專業一	術科實作			
一般考生	0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0	0	方式	數學	x0.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	4	統測科目專業二	--	--	4	統測科目專業二	術科實作			
原住民考生	0	原住民考生	0	0	方式	專業一	x1.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	5	統測科目圖文	--	--	5	統測科目圖文	術科實作			
離島考生	0	離島考生	-	-	總級	專業二	x1.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	6	統測科目圖文	--	--	6	統測科目圖文	術科實作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自傳	6	統測科目圖文	--	--	6	統測科目圖文	術科實作			
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其他學習〈作品〉成果	6	統測科目圖文	--	--	6	統測科目圖文	術科實作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6	統測科目圖文	--	--	6	統測科目圖文	術科實作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8日(五)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	6	統測科目圖文	--	--	6	統測科目圖文	術科實作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6	統測科目圖文	--	--	6	統測科目圖文	術科實作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6	統測科目圖文	--	--	6	統測科目圖文	術科實作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6	統測科目圖文	--	--	6	統測科目圖文	術科實作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6	統測科目圖文	--	--	6	統測科目圖文	術科實作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6	統測科目圖文	--	--	6	統測科目圖文	術科實作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概以網路上傳方式繳交，本系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6	統測科目圖文	--	--	6	統測科目圖文	術科實作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1.「術科實作」為創意發想術科考試，須自備2B-6B鉛筆、軟橡皮擦等素描繪圖用具。 2.備審資料審查：高中歷年成績單及社團表現證明20%、自傳20%、相關競賽成績40%、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作品集40%、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學習報告〈成果〉20%。備審資料以網路上傳方式繳交。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6	統測科目圖文	--	--	6	統測科目圖文	術科實作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本系畢業生須參加畢業展所屬費用約新台幣8,000元。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備註	6	統測科目圖文	--	--	6	統測科目圖文	術科實作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第一階段 統一入學測驗選 擇										第二階段 指定期 甄選總成績 採計方式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第一階段 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例		在校學 業成績		證照或得 獎加分		順序		科目/項目	
招生群(類)別	01 機械群	國文	-	國文	x1.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40%			1	統測科目數學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224036	英文	-	英文	x1.00倍	術科實作	--	100	55%			2	統測科目專業一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數學	-	數學	x1.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5%	--	--	--			3	統測科目專業二																				
一般考生	5	預計甄試人數	15	專業一	-	專業一	x1.00倍	--	--			4	統測科目英文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考生	0	方式	0	專業二	-	專業二	x1.00倍	--	--			5	統測科目國文																				
原住民考生	0	離島考生	0	總級分	3.00	-		--	--			6	--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事項					自傳及讀書計畫		依加分 標準		不予以採計		順序		科目/項目			
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必繳資料					備審資料					110年6月15日(二)					--		--		--		1		統測科目數學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0:00起					備審資料					110年6月18日(五)					--					--		--		2		統測科目專業一					
甄試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備審資料					10:00前					110年6月23日(三)					--		--		3		統測科目專業二					
公告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0:00前					備審資料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		--		4		統測科目英文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備審資料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不要求		參考條件		不要求		5		統測科目國文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備審資料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概以網路方式繳交，本系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原住民考生可提供「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相關活動」證明，供備審資料審查時評分。					1.基本電學：實作範例於甄試前一個月，公告於本校電腦與通訊系網站，現場實作進行評分。 2.實作評分標準：問題解決能力35%，溝通能力30%，實作成果35%。 3.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專題或實習60%、自專及讀書計畫40%。					6		統測科目專業別限制				
備註		1.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學則規範及本系相關辦法辦理。 2.本系同學畢業前需取得本系規範電子相關專業能力（校外競賽、專業證照、校外實習）評量2點以上證明。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第一階段		統一入學測驗 擇			第二階段指 定項目				甄試			科目	
成績 處	科目	選 擇 率 倍 率	國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x1.00倍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 分	占總成 績比例 40%	在校學 業成績	在校 學業成績 百分比 例	證照或得 獎加分	順序	科目/項目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224037	國文	-	國文 x1.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40%				1	統測科目數學
考生身分	預計甄試人數	英文	-	英文 x1.00倍	術科實作	--	100	55%				2	統測科目專業一
一般考生	5	數學	-	數學 x1.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5%	--	--	--				3	統測科目專業二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考生	15	專業一	-	專業一 x1.00倍	--	--	--	--	不予以加分 標準			4	統測科目英文
原住民考生	0	專業二	-	專業二 x1.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國文
離島考生	0	總級分	3.00	-	--	--	--	--				6	--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備審資料	--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8日(五)		--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特別條件	不要求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參考條件 不要求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概以網路 上傳方式繳交，本系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1. 實作：電路實作，實作範例於甄試前一個月，公告於本校電腦與通訊系網站，現場實作進行評分。 2. 實作評分標準：問題解決能力35%，溝通能力30%，實作成果35%。 3. 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專題或實習60%、自傳及讀書計畫40%。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1. 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學則規範及本系相關辦法辦理。 2. 本系同學畢業前需取得本系規範電子相關專業能力（校外競賽、專業證照、校外實習）評量2點以上證明。												
備註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第一階段		統一入學測驗 擇			第二階段指 定項目				甄試			科目	
成績 處	科目	選 擇 率 倍 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 分	占總成 績比例	在校學 業成績	在學校 業成績 變加分	證照或得 獎加分	順序	科目/項目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國文	-	國文 $\times 1.00$ 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40%				1	統測科目數學
考生身分	英文	-	英文 $\times 1.00$ 倍		術科實作	--	100	55%				2	統測科目專業一
一般考生	數學	-	數學 $\times 1.00$ 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5%	--	--	--				3	統測科目專業二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考生	專業一	-	專業一 $\times 1.00$ 倍			--	--	--				4	統測科目英文
原住民考生	專業二	-	專業二 $\times 1.00$ 倍			--	--	--				5	統測科目國文
離島考生	總級分	3.00	-			--	--	--				6	--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必繳資料	事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750元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備審資料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0:00前		--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特別條件	不要求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概以網路方式繳交，本系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1. 實作：電子實作或電腦網路實作，二選一，實作範例於甄試前一個月，公告於本校電腦與通訊系網站，現場實作進行評分。 2. 實作評分標準：問題解決能力35%、溝通能力30%、實作成果35%。 3. 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專題或實習60%、自傳及讀書計畫40%。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1. 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學則規範及本系相關辦法辦理。 2. 本系同學畢業前需取得本系規範電子相關專業能力(校外競賽、專業證照、校外實習)評量2點以上證明。												
備註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第二階段指定期目										科目	科目/項目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第一階段指定期目										指定期目	指定期目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科目	績 績 倍 率	國文	英文	數學	專業一	專業二	專業二	專業二	專業二	在校業成績	證照或得 獎加分		
招生群(類)別	03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成績 處 理 方 式	224039	國文	-	國文 x1.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50%	1	統測科目專業二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英文	-	英文 x1.00倍	術科實作	--	100	40%	2	統測科目專業一 術科實作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15	數學	-	數學 x1.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	--	--	3				
一般考生	5			專業一	-	專業一 x1.00倍		--	--	--	4	統測科目數學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考生	0	0		專業二	-	專業二 x1.00倍		--	--	--	5	統測科目英文			
原住民考生	1	3		總級分	3.00	--		--	--	--	6	統測科目國文			
離島考生	0	-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備審資料			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7日(四)			備審資料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備審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備審資料			--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備審資料			--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備審資料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備審資料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概以網絡上傳方式繳交，本系統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備審資料			原住民考生可提供「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相關活動」證明，供備審資料審查時評分。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備審資料			1. 實作：程式實作，實作範例於甄試前一個月，公告於本校資工系網站，現場實作進行評分。 2. 實作評分標準：問題解決能力35%、溝通方式35%、成果展示30%。 3. 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專業知識40%、發展潛力30%、個人特質30%。								
備註	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學則規範，畢業前應取得資工領域相關之乙級證照或國際證照。			備註			參考條件	不要求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第一階段 統一入學測驗選 擇										第二階段 指 定 項 目										甄 選 總 成 級 試 選 計 方 式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第一階段 科目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最高 滿分					占總成 績比例		證照或得 獎加分		順序		科目/項目	
招生群(類)別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國文	-	國文	x1.00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50%																	1	統測科目專業二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224040	英文	-	英文	x1.00倍	術科實作	--	100	40%																	2	統測科目專業一 術科實作							
考生身分	預計甄試人數	數學	-	數學	x1.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	--	--																	3								
一般考生	12	36	方式	專業一	-	專業一	x1.00倍	--	--																	4	統測科目數學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考生	0	0	專業二	-	專業二	x1.00倍	--	--	--																	5	統測科目英文							
原住民考生	0	0	總級分	3.00	-		--	--	--																	6	統測科目國文							
離島考生	0	-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備審 資料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7日(四)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特別條件	不要求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概以網路上传方式繳交，本系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1.實作：程式實作，實作範例於甄試前一個月，公告於本校資訊系統站。現場實作進行評分。 2.實作評分標準：問題解決能力35%、溝通方式35%、成果展示30%。 3.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專業知識40%、發展潛力30%、個人特質30%。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學則規範，畢業前應取得資工領域相關之乙級證照或國際證照。																																
備註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第一階段 統一入學測驗選 擇										第二階段 指 定 項 目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 學程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第一階段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在校業成績 滿分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招生群(類)別	07 設計群	科目	成績 處 理 方 式	選 擇 倍 率	國文	國文	英文	英文	數學	數學	專業一	專業一	專業二	專業二	總級分	最低 得分	最高 得分	百分比	佔總成 績比例	順序	科目/項目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224041	備審資料	審	1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50%	1	統測科目專業二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15	15	衛科實作	--	100	40%	2	統測科目專業一 衛科實作													
一般考生	5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	--	--	3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 考生	0	0	0	0	專業一	x1.00倍	--	--	4	統測科目數學													
原住民考生	0	0	0	0	專業二	x1.00倍	--	--	5	統測科目英文													
離島考生	0	-			總級分	3.00	--	--	6	統測科目國文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必繳資料			
備審資料上傳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22:00止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5日(二) 10:00起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備審資料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7日(四)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3日(三) 10:00前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4日(四) 12:00止	--	--	--	--	--	--	--	--	--	--	--	--	--	--	--	--	--	--	--	--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0:00起	不要求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5日(五) 12:00止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2日(一) 17:00止	特別條件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第二階段備審資料一樣以網絡上傳方式繳交，本系僅受理PDF格式檔案大小總和以10 MB為限。考生如因受限檔案大小總和限制而無法全部上傳時，請自行選擇上傳繳交項目。	參考條件	不要求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1. 實作：網頁多媒體製作，實作範例於甄試前一個月，公告於本校資工系網站，現場實作進行評分。 2. 實作評分標準：問題解決能力55%、表達方式35%、成果展示30%。 3. 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專業知識40%、發展潛力30%、個人特質30%。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本系畢業條件依本校學則規範，畢業前應取得資工領域相關之乙級證照或國際證照。																						
備註																							